

---

#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 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

###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建设单位：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十月

---

# 1 概述

## 1.1 项目概况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00 万元，利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梁州大道与黄海路交叉口临空生物医药产业园 9#楼，建设符合美国 FDA 和中国 CFDA、cGMP 标准的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通过建设一条中试规模生产线（含灌包线）、一条大规模生产线及工艺开发平台，利用稳定细胞系筛选技术、原核真核发酵工艺、细胞大规模培养工艺、大分子纯化工艺建成具有面向国际市场服务能力的生物大分子 CRO/CMO 体系。

本项目已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经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备案代码为 2018-410151-27-03-008016。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予以简化：

（1）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2）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3）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郑州航空经济综合实验区，根据《郑州航空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环评》，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上方式予以简化。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简化公众参与流程的方式开展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工作内容主要为：

（1）本项目采用网上信息发布及河南商报公开相结合的两种方式开展公众

---

参与，了解当地公众及社会团体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 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 1.2 公众参与的意义

公众参与是协调工程建设和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公众参与可以动员社会各方面的人员关心环境保护，参与环境建设，是判断建设项目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造成影响的重要依据之一，同时也是环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 2018 年颁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委托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同时，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或者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应以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为原则，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通过广泛的公众参与让受工程建设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公众充分了解产生的环境影响、采取减缓影响的环保措施及项目建设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反馈各种意见和建议，积极为项目建设献计献策，充分发挥公众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参与和监督作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中，将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为强化公众参与主体责任，公众参与的开展情况由企业独立编制成册报送。为此，在环评单位提供相关技术支持的情况下，我单位组织开展了公众参与的具体工作，于 2019 年 10 月编制完成《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现与《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并呈报，敬请审查。

## 1.3 公众参与的目的

实行公众意见调查的目的，主要有以下几点：

- 1、给予公民表达他们意见和听取有关方面意见的机会；
- 2、提供公民对建设项目开发行动后果施加影响的机遇；
- 3、提高一个评价项目为消减负面影响所采取各种措施的公众可接受性；
- 4、化解公民之间在环境问题上的不同意见或冲突，以及消除其对政府机构

---

执行计划的阻力；

5、满足公民法定的各种要求；

6、在政府机构官员和工作人员与公民们之间开展双向的意见交换，以辨识公众关注的主要问题及其价值观，使公众了解政府和有关机构的计划，还能使政府机构了解各个备选方案及其影响，从而做出满意的决策。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次公示，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在大河网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第一次网上公示，网址为 <http://www.dahe.com.co/cj/2019/03-14/1641.html>。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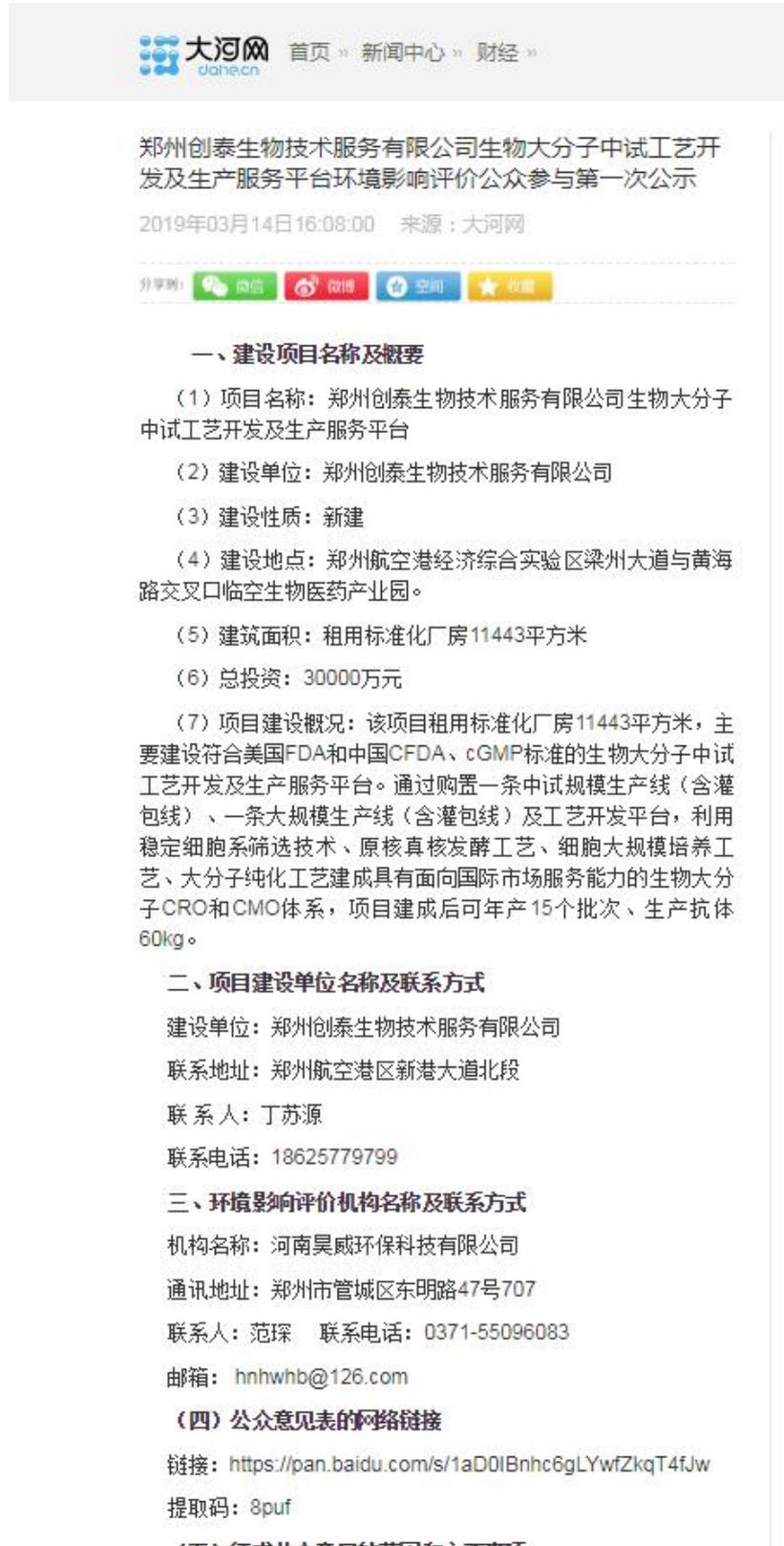


图 1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  
第一次网络信息公示

---

向公众公告了以下信息：

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选址、工程任务、建设内容及规模；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③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④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⑤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⑥公众提交意见表的方式、途径及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情况：在第一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书面意见。

## 2 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 2.1 公示方式及内容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19年10月由河南昊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内容涵盖了报告书所有章节内容，介绍了项目概况、工程建设情况，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环评结论等，对部分需保密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公示时限为2019年10月10日~2019年10月23日，共计10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其第三十一条规定要求。

#### 2.1.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于2019年10月10日~2019年10月23日在大河网<http://www.dahe.com.co/cj/2019/10-10/2184.html>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2018年第4号）中第十条：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如图2所示。

##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2019年10月10日 14:06:41 来源：大河网

分享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文件的要求，《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网络查阅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请登陆：<https://pan.baidu.com/s/1AUZuc-HSNWBM2YIK0CVMpg&shfl=sharepset>，提取码ov6x，下载相关附件。

### （2）纸质版查阅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全文，您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书信的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工 联系电话：18625779799

通讯地址：郑州市航空港区省道S102南侧5号C-3号楼1单元

评价单位：河南昊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工 联系电话：0371-55096083

通讯地址：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47号707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本次评价范围内受影响的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民、法人、其它组织。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ofl5tgLIQShGzIADqQUdqq&shfl=sharepset>  
请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发送至电子邮箱：[2823009609@qq.com](mailto:2823009609@qq.com)。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请公众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示的联系方式发送电子邮件、电话、写信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实施及环评工作的建议和看法。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建设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 2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  
第二次网络信息公示

### 3.1.2 报纸公示

本项目第二次公示除采用网络公示外，还选取了刊登报纸进行公示，报纸名称为河南商报，日期为2019年10月21日和10月22日，其照片截图如图3和4所示。



图3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第二次报纸信息公示（第一次登报）



图 4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第二次报纸信息公示（第二次登报）

### 3.2 《征求意见稿》查阅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期间，《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为建设单位所在地：郑州市航空港区省道 S102 南侧 5 号 C-3 号楼 1 单元，截止公示结束至目前，未收到公众查阅意见。

---

###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第二次公告期限内，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书面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由于本项目尚未进入报批阶段，因此，本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暂不包括本章内容。

## 6 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社会公众的反馈信息。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生物大分子中试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